

『老车站』女性随笔

● 简约浪漫

● 红绢灯笼

● 玲珑四犯

● 水晶情怀

玲珑四犯

叶倾城 著



LINGLONG SIFAN ● LINGLONG SIFAN ● LINGLONG SIFAN ● LINGLONG SIFAN

河南人民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图书馆



207927118

玲

I267.1

Y4362

叶倾城

著

珑

四

犯



河南人民出版社

792711

16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玲珑四犯/叶倾城著.—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2000.9

(“老车站”女性随笔)
ISBN 7-215-04703-2

I. 玲… II. 叶… III.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25580 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郑州文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25 字数 290 千字

2000 年 9 月第 1 版 200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 000 册

定价:16.00 元



目 录

且去浅斟低吟

——你的衣香，你的倩影，你嫣然的语笑，你眉宇间
的一段音乐……

尴尬旗袍	3
粉妆	6
皮包是女人的另一颗心	8
玫瑰碗里的玫瑰花	11
哪吒有他的风火轮	13
十二支口红的颜色	16
小蛮	19
每个人的三件事	21
争宠年代	24
打起黄莺儿	26



女人的歌	29
男人的歌	33
男人的歌与女人的歌	38
胖与瘦及其他	44
今夕何夕	47
无非来来往往	50

浮生行走

——请容我，做一个浪子，好吗？在人生行路里，处处留情，处处捡拾闲花闲笔墨……

受教育在越南	55
便一点一点地夜了下来	57
供给成吉思汗的杏	59
小地方的美女	61
错里错，西安兰州一线牵	65
越南的风月店	67
时光沙漠	70
想起西安就想起你	73
怎生不见我那一个人	76
其后——花为媒	79
谁见文字锅里煮	82
作家之死	88
天上有月	95

此情可待成追忆	97
巾短情长	99

抱着月光入睡

——晨来，与阳光同时起身；夜里，抱着月光入睡。
所谓清欢，我懂了……

想起那只风筝.....	103
今天我们过戏剧节.....	105
小满的妈妈.....	108
打折的爱.....	111
她的一生一世.....	114
其实真的很想.....	119
留痕.....	122
不后悔.....	125
奇迹的名字.....	127
人家的儿女.....	131
一万倍的一万倍.....	133
北风乍起时.....	135
佛桌上开出的花朵.....	137
太阳.....	139
爱情四则运算.....	141
悬崖上的草莓.....	144
提名奖.....	146



绊倒千里马的青草	148
鸡同鸭讲	150
户先生与咸鱼先生	152
曾祖母的生日宴	154
终于结束了	156
第一句话说什么	159
三楼四厕	162
女人买东西	164
周末真好	166
邂逅“天后”的晚上	168

填爱

——如晴雯织她的孔雀裘，如精卫填她的海，我以我
小小的爱，修补人间的荒芜……

茉莉橘子	175
全世界最难吃的鱼香肉丝	179
年轻的冰淇淋	181
碎心鱼	184
待到石榴成熟时	187
一杯柠檬茶的记忆	189
花生瀑布	192
面包店外的男孩	195
青椒情人	197

春日野餐篮	199
一日三次，一次两片	201
末班车	203
已是从前	206
往事的名字	209
栀子花开	211
你是谁	212
傻	214
从来萧郎是路人	216
1>0	219
黑雪·绿爱情	221
不是一般的笨哪	223
爱与纸巾	226
自此分别	229
那年的南国天空	231
世界越来越小	233
上上上上上	235
瞬间集	237
老来多健忘	239
空调综合症	241
最复杂的语言	243
死亡唇边的微笑	245
风雪夜归	248
爱就这样来	251
护堤的女子	254
没有耳环的耳环眼	256





且去浅

期低吟

——你的衣香，你的
倩影，你嫣然的语笑，你
眉宇间的一段音乐……



“老车站”女性随笔

玲珑四犯

尴尬旗袍

沉静而又魅惑，古典隐含性感，穿旗袍的女子永远清艳如一阙花间词。最香的香氛，最清的清酒。

再没有比旗袍更中国的衣服了。

大约每一个中国女子都做过关于旗袍的绮梦：灯火初上，着一袭旗袍香风细细在城市的陌陌红尘里，毫不夸张的面料，却有蝴蝶的色彩和构图；婉约到极点的式样，却分明说着无比大胆的春光。沉静而又魅惑，古典隐含性感，穿旗袍的女子永远清艳如一阙花间词。

然而遗憾的是，也再没有比旗袍更尴尬的衣服了。

穿旗袍是不能在大街上步行的。灰烟滚滚的街景，疲惫拥挤的人群，旗袍的华丽精雅身处其间，简直是堕落风尘，最悲凉的《谪仙记》。而我也不能想像穿旗袍骑自行车的样子，因为那不可能。

坐三轮车呢？淡金色的黄昏里，一辆三轮车穿过垂柳长荫，自远而近缓缓行来，车上的女子，大蓬大蓬的卷发微微颤动，紧身精致的旗袍里露出雪白的大腿，似笑非笑的眼睛里，说不出的

慵倦和渴盼……此情此景，除了发生在二三十年代的旧上海，除了百乐门的红舞女，还能是什么？

当然轿车最合适。身边必得要个男人，否则少了一双为她开车门的手，可是那人也不能太年轻，毛头小伙子衬不起旗袍所需要的堂皇。非要阅尽风霜、稳定如山的中年人，才可以让旗袍如水如酒般流动的美丽发挥到极致，然而红颜白发……不由人不浮想联翩。如果女人和那男人年纪相若呢，嫌疑倒是没有了，却又失去了与旗袍相配的身材与肤色。而旗袍的特异之处正在这里，同一件衣服，青年女子穿是万种风情，给了上了年纪的人，再怎么花团锦簇，都已经派定了老太太身份，全无妖娆，一派庄重端肃，整个人顿时成了大厅上的中堂，只供瞻仰，不宜玩赏。

时间也不是容易掌握的事。雾蒙蒙的清晨，急匆匆上班上学开始新的一天的人流里，旗袍会招致多少好奇的眼光，多少人会嘴边一抹不屑地想：那女子是一宵浓酒，抑或是欢宴才散，更有甚者夜夜笙歌？

只有夜晚才是旗袍宜于现身的背景。大都会的灯红酒绿中，旗袍是最香的香氛，最清的清酒。但是一旦出了门，哪怕只在门口一站，就完全不是那回事。

一男一女，男西装女旗袍，并立在酒店的台级上，是什么？哈哈，你猜对了，新郎新娘。如果独自一人，娉娉婷婷的红旗袍，笑靥如花在饭店大门的红灯下——可不成了迎宾小姐。而若夜更深，夜色混浊如一杯放冷的茶，艳妆女子影影绰绰的高衩旗袍静静飘浮在夜色里，仿如水面上一朵微残的菊花，顿时让人想起——“特种行业”。

也许不出门，呆在家里会更好些。花梨木的太师椅，细瓷茶具的清脆碰撞声，宽大厅堂里午后的暖风，都是只有旗袍的精雅



才能完美配合的。但是如果想靠在地毯上打游戏机呢？或者三五好友嘻嘻哈哈抢话筒唱卡拉OK，甚至只是赖在床上翻翻小说？

所以虽然太多的人谆谆教导我们，说旗袍乃是国服，应该大力弘扬，许多女人的衣橱里仍然没有一件旗袍。

因为旗袍的时代已经过去了。

曾经女人们盛装在旗袍里，有如花枝盛装在瓶里，被供养的色与香，除了美丽，没有其他生存的理由。而现在的我们，为生活奋斗，在岁月里成熟，因为心爱自己而容，以不同的婉转和韵致成为这世界的胭脂。属于我们这个时代的，是磨白的牛仔裤，轻俏的超短裙，松身的休闲装，露火的网眼衫，是万千女子对美和生命的全部感受。

而最中国的旗袍，注定要在婚礼上用来扮中国新娘，在外交宴会上体现中国气质，除此以外，它是古都长安的旧城墙，万分豪奢的六朝金粉，却终究要在岁月的长河里，一点点旧了，损了，蒙上一身历史的尘埃。



粉妆

真是喜欢呀，在街上，看见娟媚艳丽的粉妆女子，会觉得自己仿佛穿行在怡红院，满眼都是些红香绿玉……

敷在脸上的粉，有个谦卑的名字：粉底。

它是底，胭脂的底，口红的底，眼影腮红的底，它们是莲花，它是碧波荡漾的莲池，所有的美丽从它生根。

是一种颜色，仿佛偷了红绢的艳与白绫的素，再用细细的羊毫渲染成一朵朵的桃花，温柔、香艳却动荡如水。笔尖略轻，便是轻粉、粉白，浓墨重彩呢，是重粉、红粉，无论是哪一种，都是一样的娇滴滴。

也是一种状态，细而匀的颗粒，捻在指尖，雪或者霜。有时，是静静地盛在盒中，盒盖略启，便受惊，在阳光下袅袅飞升，是若隐若现的香尘。有时，是热热闹闹地围着粉扑，大团大团，像一朵栖息的云，整个粉扑毛茸茸的，也像只温顺的猫。

还是一种颜容，女子的。迎面走来，整张脸发出柔和的白，晶晶闪亮，好似本身便是发光体，却不是钻石的涩凉，只仿佛奶油遇热的将融不融，盈盈欲坠。暖的，折心的，诱惑的，让人情

不自禁想要吃下去。

更是一种心情，当对镜，细细扑粉，看见自己经过岁月、被风霜侵蚀的脸。皱纹瑕疵像些前尘往事，一点点在它的呵护下渐渐模糊，不再想起，又回到少女时的光洁如镜，每一根线条都不由自主地温存安详起来。

还是一种赞美，给古典玲珑的女子。面容秀丽精致，肤色白皙娇艳，并不是冰肌雪肤的冷艳，而是隐约带着青春的血色；也不是若凝脂的白皙，而是水晕的轻轻荡漾，错眼看去，如新研的玉，便叫做：粉妆。

有一次，遇到一个中年妇女，肤色黧黑，扑了极厚的粉，也盖不住她的本来面目，反而仿佛水泥里换了石灰，呈现出一片灰蒙蒙的颜色。我看着她，简直无限同情，却又无能为力——或者，索性再涂厚些，到面膜那种厚度？然后再像一句刻薄的讽刺：说一句话掉一层粉，发表一次长篇演说，掉下的粉，够做馒头给四个人吃？

幸亏马上走过一个调匀得当的粉妆女子，她的妍媚，救了我的眼睛。

真是喜欢呀，在街上，看见娟媚艳丽的粉妆女子，会觉得自己仿佛穿行在怡红院，满眼都是些红香绿玉……

皮包是女人的另一颗心

啊，皮包里有女人最贴心的秘密，是女人的另一颗心，而肯交由一个男人，就是把自己的心交给了他。

常常觉得，女人的一袭贴身皮包，也就等同于千百年来，她们掌中的纨扇吧？

昔日的深闺女儿，自春深似水时起，纤纤素手里便多了一团心爱的纨扇。扇面上，花的红，雀的鸣，一阙自帘外的繁华世间曲曲折折传来的小令，团团如心。炎炎正午轻挥，清白月色下宛转扑萤，闲谈间遥遥指向天际的银河，偶遇陌生男子，娇怯的、含羞的，纨扇挡住绯红脸颊和怦怦剧跳的心，悄悄自扇上看出去，眼光流转间，便已注定了半生的心事。

现在的都市丽人，又何尝不是如此。一年四季，肩上腋下掌间，时时刻刻不舍得搁下小小的皮包，皮质或柔软如棉或坚挺如箱，形式或精致秀巧或大方沉着，或是沉静高贵的暗黑，或是艳如一抹晨妆的亮丽，都说着千般心事、万种风情。上下班路上随身携带，社交场合矜持而优雅的轻持，与男子并肩同行时，皮包若有若无横亘在两人之间，无意地轻撞着双方的身体，是她砌的

墙，还是她铺的路？

皮包与纨扇，都是女人最好的装饰，也是她们的护持与依靠，给她们安全感。然而纨扇的故事仿佛就是旧时女人的一生，红也罢，绿也罢，眉山眼水也罢，总是纸上的风景，不过玩物，只是一阵秋风起，便弃置成一抹尘烟往事，单薄而空洞。却没有一个皮包会是空的：钞票，钥匙，上班族的文件钢笔，红颜女子的细巧妆盒，还有女孩们爱吃的小零食。无论大的，小的，花彩的，朴素的，它总是有着内容，有所装载，是女人不可或缺的伙伴。

而皮包的由来，该是女人走出家门之后的事吧？家是女人的港湾，港湾中的船以为世界不过是一个小小的港湾，因而不再需要什么，然而一旦进入那浩瀚的大海，陡然天高云淡，才知道，原来一枚小小的钥匙，有时可以是一切，生命中忽然多了许多人，许多事，许多的责任等待承载，这才蓦然惊觉，赤手空拳的自己如何赢得了这场战争？而皮包，是女人的军火库，里面林林总总，都是女人向世界进击的武器。

女人有了皮包，才有了身份与尊严。

喜欢在各种场合留意女伴的皮包，仿佛是在偷窥天机，每一件都有自己的包中风月、历历人生。而有多少种女人，就有多少种皮包吧。

有大大的方包，棱角分明，庄重而威严，打开来，里面却仿佛原始森林，千林万木，无路可觅，要找到任何一件东西，都得把它倒个底朝天，在一桌散物里翻翻拣拣，最后还是在夹层里找到的。主人该是个兼收并蓄，马虎随和的快乐女子吧，日子恒久且简单宽厚。

也见过手掌般大小的玲珑小包，简直像装不了什么，然而打